

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机关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杭州中心支行积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为民办实事”主题实践活动，以信息公开促进基层央行履职更加有效。

（一）扎实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一是全面、及时、准确做好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公示。制定下发《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实施方案》，强化信息公示申请、审查、发布、监督等环节的责任分解落实。二是紧扣热点抓新闻宣传。围绕金融支持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反诈拒赌、打击非法买卖外汇等工作开展专题宣传，累计发布各类稿件 300 余篇，4 次参加浙江省政府召开的新闻发布会。创新对外宣传形式，组织开展“区域金融改革看浙江”系列宣传，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媒体记者赴金改一线等形式，展示浙江区域金融改革成果。三是强化新媒体对外发声的渠道作用。继续发挥杭州中支政务微信对外宣传作用，2021 年公众号推送各类信息 499 篇，其中原创信息 323 篇，21 篇阅读量超过 1 万，单篇最高阅读量超过 27 万，策划 15 个特色系列宣传专题，制作的科普类作品入围 2021 年中国

互联网辟谣作品公众投票环节。全年在子网站的新闻类栏目上共发布 709 篇，被总行首页采用 18 篇。做好总行网站公众留言栏目回复工作，全年完成留言回复 89 条，加强督办管理，确保 5 个工作日内答复。

（二）依法依规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组织开展全省人民银行办公室系统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着力强化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制度的执行意识，切实提升工作规范化水平。加强依申请公开办理各部门的协调配合，加强横向和纵向沟通交流，确保依法依规进行答复，2021 年机关本级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5 起，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加强经验总结和信息报送，编写的《关于引导企业自助查询 有效节约行政资源的案例》被总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案例选编》录用，成为 18 个具有代表性的依申请公开案例之一。

（三）持续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功能和保障体系。完善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打通子网站、政务新媒体、合作媒体的资源共享渠道。认真梳理、完善“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制作办事业务流程图，统一规范办事指南，推动办事事项网上办、标准办。深化数字赋能，实现数据整合共享和综合利用，持续优化各项政务服务。强化组织领导和监督保障，充分发挥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作用，不断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办公室组织协调、法律审核把关、纪检监督检查、业务部门负主责”的工作体系。将全面推进人民银行政务公开纳入法治央行建设的重要任务，加强对各处室和各支行的业务指导和工

作监督，按季对公开内容进行监测抽查，及时发现问题，督促整改落实。深入贯彻落实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细化责任，实化举措，以回访、核实、整改、反馈的全流程闭环机制确保差评件件有整改、有反馈，2021年已回收评价表满意率达10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2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11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4	13	0	0	0	0	2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	(一) 予以公开	9	12	0	0	0	0	2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3
	(三) 不予公开	1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度 办 理 结 果	予公开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2	
(五) 不予处理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4	12	0	0	0	0	0	2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1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杭州中心支行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主动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金融政策、服

务事项、办事指南等政务公开效果尚需更大提升、集成更需更加充分；二是政务新媒体的作用发挥还不充分，群众覆盖面有待进一步拓展。2021年，杭州中心支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与新闻宣传的协调配合，统筹政务新媒体和官方网站协同联动，丰富完善政策解读形式，多渠道多样化对政务信息进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得到明显提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度，杭州中心支行无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的情况，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